

证券代码：688520

证券简称：神州细胞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录

第一部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第二部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第三部分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保障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召开秩序。

二、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等身份证明文件，前述登记文件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入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四、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事先在股东大会签到处进行登记。股东不得无故中断大会议程要求发言。股东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经大会主

持人许可方可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大会会议议题，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股东的发言、质询内容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大会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六、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七、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八、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其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九、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一、**特别提醒：**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鼓励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出席者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出席者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现场要求，接受身份核对和信息登记、体温检测、出示健康码及提供近期行程记录、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相关防疫工作。若会议召开当日相关政府部门等有权机构出台新的防疫规定，公司有权要求参会者配合执行。不符合疫情防控政策要求的股东将无法进入本次会议现场，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或委托投票进行表决。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 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 14 时 30 分

(二)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三)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甲 14 号北京广播大厦主楼 16 层 1606 单元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7 日至自 2022 年 5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 会议召集人及会议主持人

(一)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三、 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四) 主持人介绍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和会议议程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1 选举谢良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2 选举 YANG WANG（王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3 选举唐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4 选举赵桂芬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5 选举唐艳旻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2.6 选举韩巍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1 选举苏志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2 选举王晓川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3 选举何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4.1 选举张松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4.2 选举贾吉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六) 针对会议审议议案，股东发言及提问
 - (七) 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 (八) 现场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公司公告为准）

-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 (十四)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 2021 年度公司运营情况和董事会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会议将听取《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 2021 年度公司运营情况和监事会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说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结合 2022 年经营计划，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六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 2021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七

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1. 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 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薪酬及董事津贴；
3. 独立董事津贴为 18 万/年（税前）。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议案八

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 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职务者，按照所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
2. 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不领取薪酬及监事津贴。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议案九

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等审计工作。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行情决定其工作报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十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神州细胞工程有限公司计划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及承兑汇票等。各银行等金融机构具体授信额度、贷款利率、费用标准、授信期限等均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授信申请协议为准。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前述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为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神州细胞工程有限公司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担保，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均以最终签署的相关融资担保合同为准。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

提请授权董事会及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根据公司经营实际需要、各金融机构实际情况等就具体申请授信或提供担保事项作出决定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员办理相关监管机构审批、备案等手续以及其他一切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十一

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结合市场融资环境及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拟向公司控股股东拉萨爱力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借款合计不超过 10 亿元（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借款用途为公司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借款利率不超过控股股东向第三方融资的融资成本（包括但不限于向第三方支付利息，以及因借款产生的税费等）。借款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借款协议为准。

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员在以上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办理相关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本议案关联股东拉萨爱力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拉萨良昊园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及谢良志回避表决。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议案十二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及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现提名谢良志先生、YANG WANG（王阳）先生、唐黎明先生、赵桂芬女士、唐艳旻女士、韩巍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后，董事任期为三年。

请对以下子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12.1 选举谢良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2 选举 YANG WANG（王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3 选举唐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4 选举赵桂芬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5 选举唐艳旻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6 选举韩巍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五。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逐项审议。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议案十三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及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现提名苏志国先生、王晓川先生、何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后，董事任期为三年。

请对以下子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 13.1 选举苏志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2 选举王晓川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3 选举何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六。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逐项审议。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议案十四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已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及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现提名张松先生、贾吉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监事后，监事任期为三年。

请对以下子议案逐项审议并表决：

14.1 选举张松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4.2 选举贾吉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七。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逐项审议。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监事会

附件一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

一、2021 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2021 年是公司的商业化元年，随着 7 月下旬公司首个产品 SCT800(重组人凝血因子 VIII，商品名：安佳因®) 获批上市并于 8 月底取得国家医保目录代码，报告期内安佳因®为公司贡献了 13,439.28 万元的营业总收入。同时为确保企业持续研发能力，厚植创新土壤，公司进一步加大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总计 73,266.21 万元，较 2020 年同期增长 20.05%。研发人员数量截至报告期末共计 664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 49.08%，其中博士学历 43 人。

报告期内，公司以国家战略为指引，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结合自身研发布局，积极拓展经营思路，不断提高研判和决策能力，强调产品创新与市场营销双轮驱动，稳步实现从研发型企业向商业化企业的嬗变。重点开展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 坚持以临床需求为导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国际业务实现突破性进展

公司坚持以临床需求为导向的研发项目管理模式，将具备差异化市场竞争优势作为筛选和评价候选药物的首要标准，以提高用药可及性为企业责任，注重管线产品在各个研发阶段的均衡分布，以满足公司短期、中期及持续发展的品种输出需求。2021 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金额 73,266.21 万元，较 2020 年同期增长 20.05%。此外，公司研发团队还积极承担了多项国家及地方研究课题和科技攻关任务。知识产权储备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境内外专利申请 23 项，9 项 PCT 国际专利申请，新获得 2 项授权发明专利，另与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合作开发获得的 1 项授权发明专利经协商已归公司单独所有，相关权属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

临床在研产品方面，SCT400（CD20 抗体）已完成 CFDI 注册生产现场核查，有望在 2022 年获批上市。SCT630（阿达木单抗）和 SCT510（贝伐珠单抗）两款生物类似药已分别于 2021 年 12 月和 2022 年 4 月获得上市申请受理通知书，有望在 2022-2023 年完成核查工作和上市准备工作；SCT800 的补充儿童适应症上市申请也顺利获得受理，有望于 2022 年底获得批准；SCT1000(14 价 HPV 疫苗)分别在 2021 年 7 月和 10 月快速完成临床 I 期及 II 期入组，其他多项主要产品的临床研究也在有序推进中，进展顺利。针对新冠疫情的应急研究方面，新冠病毒 2 价变异株重组蛋白疫苗产品 SCTV01C 的各项研发工作在报告期内快速推进，2021 年 11 月和 12 月分别取得国内和境外监管机构的临床试验批文，目前多项临床 I/II 期研究均已接近完成入组。新冠病毒 4 价变异株重组蛋白疫苗产品 SCTV01E 在多个国家的临床申报工作也在密切沟通中。新冠中和抗体 SCTA01 在报告期内完成了临床 I 期研究和国际多中心临床 II/III 期的临床申报并积极开展入组，后续又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新冠中和抗体鸡尾酒组合 SCTA01+SCTA01C 的临床申报并获得临床批文。

临床前研究方面，针对中重度银屑病的 IL-17 单克隆抗体、针对多发性骨髓瘤的 CD38 单克隆抗体药物，以及带状疱疹、多价肺炎多糖结合疫苗，多个双特异性抗体项目也分别处于临床前研发的不同阶段，有望持续为公司提供更多的临床产品储备。

国际业务方面，鉴于凝血八因子药物广阔的国际市场空间，安佳因®已经启动国际化相关工作：公司目前已与印度、土耳其、印尼、斯里兰卡、巴西区域合作伙伴签约，利用合作方在当地的临床、注册和销售经验，推动 SCT800 尽快在当地商业化；与其他多个“一带一路”国家合作伙伴也在持续沟通合作事宜；并计划在发达国家尽快启动临床研究。

（二）全速推进扩产充能，为多个在研产品实现商业化提供充分保障

公司已按照 GMP 标准建成 2 条基于动物细胞培养技术的原液生产线和 1 条成品制剂灌装冻干生产线，并已完成生产工艺验证；其中用于 SCT800 生产的 1 条原液生产线和 1 条冻干制剂生产线在 SCT800 注册生产现场核查中已通过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并取得了开展 SCT800 商业化生产的药品注册批件。此外，还获得了欧盟 QP（Qualified Person）审核通过的“GMP 符合性证书”，确保公司在研产品可在欧盟顺利开展临床。

目前正在实施的新药商业化生产注册品种包括 SCT400、SCT630 两个品种。SCT400 已完成生产现场检查；SCT630 预计将在 2022 年第二季度接受国家药监局生产注册现场核查和临床核查，用于前述品种生产的原液生产线和制剂生产线也均完成了工艺验证。后续产业化建设方面，目前在建的包含 3 条原液生产线和 3 条制剂生产线的二期生产基地主体工程已顺利通过竣工验收，在完成 1 条原液线和 3 条制剂线的洁净区装修，经过厂房、系统、设备等一系列确认与验证后，预计 2022 年第二季度开始陆续投入使用。此外，为满足商业化产品和生产原料的库存需求，公司在报告期内启动了现代化储存高架库建设工作。

（三）坚持质量至上，健全质量管理体系，严格实行生物药生命周期管理

公司坚持贯彻“质量源于设计”的理念，严格执行质量风险管理的原则、步骤及方法，基于对产品特点及生产工艺的充分理解，采用科学的风险管理工具和模式，从研发到生产全流程对产品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不断优化公司的生物药质量分析技术平台，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持续完善公司产品的质量管理体系，为 SCT800、SCT400、SCT630 和 SCT510 等多个产品的商业化生产及后续产品陆续实现商业化奠定了坚实可靠的质量管理基础。

企业贯彻药品生命周期管理理念。自产品研发开始即纳入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完善的产品技术转移流程和制度，实现产品从研发部门向商业化生产场所的转移，确保了产品相关工艺和知识转移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可靠性；对进入商业化工艺验证和生产阶段的产品，严格管控工艺流程、产品质量实现要素和产品质量保证要素的完整性、规范性，同时完善供应链管理，加强市场反馈跟踪，优化成本、提高效率，确保患者获得的药品是安全、有效和质量稳定的。

（四）首个产品上市实现开门红，市场营销迅速开疆拓土

安佳因[®]是国内首个获批上市的重组人凝血因子VIII产品，填补了国产重组人凝血因子VIII的空白，将弥补国内八因子供应量的不足，并且由于具有领先的生产工艺，安佳因[®]有显著的成本和产能供应保障等优势，将会显著降低患者支付负担，极大提高八因子的可及性，为我国血友病患者提供可及的治疗药物。

公司为安佳因[®]和 SCT400 的商业化组建了具备丰富市场推广经验的核心营销团队。公司市场和销售负责人均来自知名医药企业，拥有在血友病及恶性肿瘤领域多年的市场营销及管理经验，团队骨干成员多为行业内资深人员，在上述领域具备多年市场及销售经验和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截至目前，公司在全国范围

内的销售区域架构已搭建完成并已建立起覆盖全国、渠道多样的营销网络；主要选择全国性或地方性实力突出的商业公司提供产品终端配送服务；与圆心科技、镁信健康、思派健康等多家具有专业渠道优势、创新支付能力及医疗综合服务资源的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开展全方位深度合作。

自 2021 年 8 月底安佳因®的国家医保代码正式公布以来，公司全力推进国家医保代码在各省市的对接，积极参与地方政府药品招标、医院准入等工作，并在公立医院系统外，通过各省市双通道药房、非公立医院系统等多种渠道提高药物可及性。报告期内，安佳因®取得销售收入 13,439.28 万元，实现了产品上市首年“开门红”。公司还持续支持推动血友病三级诊疗体系建设，推进各层级医院血友病治疗的标准化和规范化，提升了产品渗透率；积极组织线上线下学术交流活动，通过专业学术媒体等各种宣传渠道进行学术推广，与学会和专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提升了公司和产品的品牌效应；为切实减轻患者经济负担，自安佳因®上市以来，公司制定了具有竞争力的、惠及患者的综合解决方案，迅速得到了广大医生和患者的认可和支持，提升了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五）人才梯队建设取得成效，国际化、专业化程度逐步提高

人才是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核心资源之一，在资本高度关注的生物医药行业，人才竞争渐趋白热化，如何科学开展人才的选、育、用、留，是对管理者智慧和能力的极大考验。公司通过岗前培训、“成长成才大讲堂”“马达计划”等系列课程，从入门到精进，从业务到管理，从职业素养到企业文化，多维度分层级开展员工培养和培训工作；根据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择机引进海内外高层次管理人才，持续完善公司组织架构和职级制度，不断做强国际注册和国际临床运营团队，为企业出海参与国际市场竞争奠定人才基础；通过建立合理的遴选机制及晋升通道,持续优化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体系等多种措施，有效提升员工的积极性和认同感，打造“坚韧、创新、尊重、诚信”的人才梯队，使公司由海外引进高端人才领军、以自主培养的员工为核心的管理团队和资深研发人员为中坚力量的技术团队力量都得到了充实与加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 664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 49.08%，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 91.87%，硕士及以上学历占比 40.96%，充分体现了公司研发队伍专业化程度高、科研能力突出的特点。

（六）公司综合管理水平不断提升，规范化运作塑造资本市场优质形象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和营销网络布局的需要，杭州、广州、上海等地陆续设立分公司及办事处，对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本着降本增效、开源节流的经营理念，通过不断完善总部职能部门职责分工，提升财务管理制度的流程化、智能化、便捷化水平，强化对分公司及办事处的精细化管理，消除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严格管控各类管理费用，确保了整体运营的高效、低耗。

为优化业务流程、提升运营效率，以满足企业高速发展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多措并举，持续加强信息化建设：

1. 加强企业网络及信息安全建设，辐射各属地办公区网络接入，增强内部数据交互能力；

2. 建立研发项目管理系统，提升研发阶段项目全周期动态化管控能力；

3. 建立临床档案管理系统、临床医学编码系统，增强临床数据处理能力；

4. 建设 ERP 生产及销售业务系统、药品追溯码管理系统、WMS 仓储管理系统，实现公司药品生产、经销、存储的联动管理；

5. 搭建 OA 办公平台，逐步将企业运营、办公业务转移至线上，大幅提升企业运营效率，落地标准化管理，增强企业内部协同组织能力；

6. 建立生产 GMP 文件管理系统、培训管理系统，增强生产质量管理和产品质量控制业务的合规性。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内控制度建设，优化内部信息流转程序，健全风险评估机制，通过定期走访重点部门、关键岗位人员，及时汇总内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并向管理层书面汇报等举措，强化内审部门职责效能，切实防范管理风险，提高经营效益。继续加强法人治理结构建设，着力发挥“三会一层”管理体系的有效制衡和决策作用，积极组织董事、监事、管理层开展资本市场相关培训，定期对资本市场违法违规行为进行风险提示和案例警示，认真落实监管机构各项要求，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上市以来公司先后获得“2021 年度科创板硬科技领军企业奖”“2021 中国上市公司创新奖”“2021 科创金骏马之研发投入领航奖”“中国医药产品创新生命力之星”等多项荣誉，充分体现了公司自身过硬的研发创新实力和资本市场的高度认可。

（七）再融资项目顺利获批，为公司运营提供有力保障

为推动临床在研产品研发进程，加速自主研发技术平台的更新迭代，公司利

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于 2021 年初启动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再融资相关工作，并于 2021 年 11 月取得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文。公司将根据研发资金需求情况择机于 2022 年完成再融资工作。公司再融资项目的顺利推进，将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有利于提升公司在生物制药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二、2021 年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将各项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有效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作用。2021 年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22 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p>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9. 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10.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1.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p> <p>12.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p> <p>13.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的议案》</p> <p>14.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13 日	<p>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9.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10.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12.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p> <p>1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4.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p> <p>14.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4.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4.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14.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4.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4.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p>
--	--

	<p>团股份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4.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4.8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4.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4.1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4.1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4.1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4.1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4.1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4.1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4.16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p> <p>14.17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p>1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p> <p>16.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p>
--	---

		<p>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p> <p>17.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5 月 10 日	<p>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书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16 日	<p>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p> <p>5. 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修订稿）》</p>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4 日	<p>1.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4.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1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并</p>

		提供担保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9 月 10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书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6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以上董事会决议均已由公司管理层执行。

（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1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的作用。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2021 年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 9 次会议，其中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召开 1 次，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分别审阅：

1. 2020 年度审计计划及审计策略等年审相关事项。
2. 2020 年度内审工作总结及 2021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
3.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11. 公司 2021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12. 内部审计制度。
13. 关于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书的议案。
14. 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5. 关于增加 2021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书的议案。
17.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18. 2021 年度审计计划及审计策略等年审相关事项。
19. 2021 年度内审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度内审工作计划。

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实施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对公司重要经营事项提出合理化的建议。

（四）股东大会的召开与执行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提议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9 日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p>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10.《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p> <p>1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的议案》</p>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6 日	<p>1.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p> <p>8.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9.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p> <p>10.关于审议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p>

	<p>10.1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0.2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10.3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10.4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0.5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0.6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0.7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0.8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0.9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0.10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0.11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0.12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0.13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的议案</p> <p>10.14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p> <p>10.15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	--

		<p>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p> <p>10.16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p> <p>10.17 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p> <p>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p>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10 日	关于增加 2021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董事履职情况

2021 年，公司各位董事勤勉尽责，均按规定全部出席或者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参加董事会会议，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形成决议。

四、2022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一）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运营工作，督促管理层完成公司经营目标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股东所赋予的各项职权，进一步健全科学决策机制，优化组织架构，督促管理层及各职能部门、业务部门加强集团化财务管理和信息化建设，充分发挥各部门职能作用，加强人力资源管理，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尽快推动以新冠疫苗为重点的各临床在研产品及早实现商业化，实现临床前和临床研究的有效衔接、科学统筹、合理推进，通过富有竞争力的营销及定价策略，不断提高已上市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及市场渗透率，同时为即将上市产品做好充分的销售队伍保障，全面实现公司 2022 年经营目标。

（二）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022 年董事会将继续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结合公司的战略目标，继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健全公司规章制度，积极组织董事、监事、管理层学习上市公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参与监管机构组织的各项培训和活动，促进三会规范召开，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建立健全内部审计职能，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

作水平，强化各级管理人员对上市公司治理的合规意识与风险责任意识，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三）规范信息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信息披露是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监管的重点之一。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督促公司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事项培训，切实提升公司实际运作的规范化和透明度。同时，董事会将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细则》，组织好 2022 年的投资者关系活动，积极通过各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以合法合规的方式做好市值管理工作，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四）确保募投项目顺利推进，推动再融资工作顺利开展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新药研发项目，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方向和战略布局。公司将根据研发资金需求实际和市场情况，择机完成再融资发行，并确保募投项目顺利推进，进一步加速各临床研发项目的试验进度，实现临床前研发技术平台的更新迭代，推动更多具有临床价值的产品进入临床研究，加快公司在生物医药行业的深度布局，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改善资本结构，扩大业务规模，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努力实现公司发展的战略目标。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二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从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角度出发，切实认真地履行监督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

一、2021 年监事会运作情况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参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就涉及公司和股东利益以及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深入研究和审议。2021 年监事会共召开 7 次，均为现场加通讯会议，具体如下：

1. 2021 年 1 月 22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主要讨论并表决情况如下：

- (1) 同意《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 同意《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3) 同意《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同意《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同意《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同意《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7) 同意《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同意《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9) 同意《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0) 同意《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同意《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的议案》

2. 2021 年 4 月 13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 主要讨论并表决情况如下:

(1) 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 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同意《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同意《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同意《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 同意《关于修订<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 同意《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3. 2021 年 5 月 10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 主要讨论并表决情况如下:

(1) 同意《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同意《关于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书的议案》

4. 2021 年 8 月 16 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 主要讨论并表决情况如下:

(1) 同意《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 同意《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 同意《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 同意《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

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5）同意《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修订稿）》

5. 2021 年 8 月 24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主要讨论并表决情况如下：

（1）同意《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同意《关于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同意《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2021 年 9 月 10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主要讨论并表决情况如下：

（1）同意《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同意《关于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书的议案》

7. 2021 年 10 月 26 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主要讨论并表决情况如下：

此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2021 年监事履职尽责情况

全体监事会成员在 2021 年度工作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要求，依法合规、勤勉、高效开展检查、审核、监督工作，在公司治理各层面充分履行监事职责。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 年，监事会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查阅财务报表等相关资料，依法依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管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检查，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况，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董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的人数、构成、任免均按相关规定执行，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管人员都自觉遵纪守法，廉洁奉公，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相关决议，有力推动公司稳健运作、良性发展。

2. 公司财务管理情况

监事会认真检查和审核了公司资产、财务报表及其他财务资料，定期听取财务人员的专题汇报，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询问；核查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财务决算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报告，对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财务管理系统等进行了检查和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内部财务管理方面制度健全、运作规范；定期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且如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未发现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3.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定价公允、决策程序合规、信息披露规范，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完善情况

监事会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指引，认真评估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及完善情况，认为 2021 年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集团公司及子公司实行以集中管理、统一控制、内审监督的方式建立和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进行了持续修订、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具有针对性、合理性，内控体系设计和执行有效。同时，公司重视内部审计工作的监督职能，持续改善企业内部控制环境，加强管理层风险意识，不断提升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水平，以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切实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2022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1. 切实、勤勉履行职责，全面落实监事会监督职能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持续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监事会将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列席公司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监督公司继续加强内控建设，从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进一步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2022 年，监事会将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财务情况的监督，推动提升公司财务管理水平和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监事会将继续重点关注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控建设、募集资金管理等领域。2022 年度，监事将勤勉尽责，督促公司更加规范运用募集资金，确保再融资发行相关工作规范推进，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防范募集资金使用和生产经营中的违规风险。

3. 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不断提升监事履职能力

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和制度建设。一是通过对照资本市场最新修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不断完善和提升监事会依法运作和科学决策程序；二是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不断提升检查监督技能，加强监事履职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监事会

附件三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64 万元、33 万元、13,439 万元。2019 年度、2020 年度营业收入来自于资产租赁业务及代销商品业务收入，2021 年公司自主研发的首个产品安佳因®（SCT800，重组人凝血因子Ⅷ）于 2021 年 7 月获批上市，并开始持续产生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2021 年度归属于股东的净亏损 86,685 万元，亏损额较上一年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在研产品众多且多个产品正在开展针对不同适应症的 II/III 期临床研究，相关研发费用尤其是临床研究费用支出较大，导致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持续增加。此外，随着安佳因®上市销售，为进一步拓展市场份额、增加市场渗透率，公司市场销售团队仍在不断壮大，相应的人员薪酬、推广费等市场销售费用也同步增加。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37,318 万元，负债总额 160,417 万元，归母净资产-22,651 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较上年增减	2020 年	较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13,439	40,624%	33	-88%	264
主营业务收入	13,439	-	-	-	-
其他业务收入	-	-	33	-88%	264
销售费用	12,078	633%	1,648	-	-
管理费用	12,802	2%	12,539	-59%	30,693
研发费用	73,266	20%	61,031	18%	51,618
财务费用	2,895	99%	1,458	34%	1,086
其他收益	2,118	-53%	4,490	42%	3,1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685		-71,250		-79,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86,282		-53,741		-48,510
项目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137,318	-17%	166,351	106%	80,819
负债总额	160,417	49%	107,515	39%	77,339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净资产	-22,651		59,083	1,528%	3,630

特此报告。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件四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和市场开拓计划，结合公司 2021 年实际运营情况，考虑宏观经济形势、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影响，本着求实客观的原则，通过对营业收入预算、期间费用预算、公益事业预算、资金支出预算等指标进行合理预测、统筹安排，形成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二、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1. 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和宏观环境无重大变化；
2. 公司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3. 公司所处的行业形势、市场竞争格局无重大变化；
4. 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能够顺利执行；
5. 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预算编制的原则

本公司预算编制遵循统筹兼顾的原则，将收入、成本、费用、投资等纳入预算体系，兼顾当期效益与未来发展。

四、2022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

公司计划继续加大生物药和疫苗产品管线的研发投入、加速推动各项在研产品的临床研究特别是新冠疫苗的临床研究和产业化进程、稳步提升已上市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持续推进产品的国际化、为后续产品上市做好产能储备、完成再融资发行以支持研发投入。此外，公司将本着降本增效、开源节流的经营理念，通过不断完善部门职能分工和审批程序，加强部门间协同配合，消除管理薄弱环节，严格管控各类管理费用，确保整体运营高效、低耗。

五、2022 年度财务预算

公司在分析预测和深入研判市场的基础上，结合企业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实际，基于 2021 年的营业收入和研发投入情况制定积极稳妥的预算目标。公司总体对 2022 年度的产品销售情况持乐观态度，预计全年营业收入将实现大幅增长，研发投入将根据临床前和临床研究的进展情况和需求实际有一定增幅。

六、确保财务预算实现的措施

1. 强化品牌效应，提高已上市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市场渗透率；
2. 加速产品研发及商业化进程，创造新的销售业务增长点；
3. 加强内控管理，明确分工协作机制，完善费用及成本控制制度；
4. 实行预算管理，合理安排生产经营，实现既定经营目标；
5. 加强资金管理，统筹安排资金，提高资金周转率和利用率。

七、特别提示

本预算为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2 年度的盈利预测，亦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环境、行业形势、业务进展等多种因素，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报告。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附件五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谢良志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 年 2 月毕业于麻省理工学院化学工程系，博士学位。1997 年 2 月至 2002 年 5 月历任美国默克集团（Merck & Co Inc）高级工程师、研究员；2002 年 6 月至今任神州细胞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细胞工程”）总经理并先后担任董事、董事长；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并先后担任执行董事、董事长；2016 年 12 月至今先后担任北京义翘神州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翘神州”）执行董事、董事长，201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2 月任义翘神州总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16 年 7 月被聘为北京协和医学院教授（兼职未领薪）；2005 年 8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北京协和医学院细胞工程研发中心主任（兼职未领薪）；2012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海创智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2 年 12 月至今任国家“新药创制”重大专项总体组专家；2012 年 11 月当选北京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16 年 12 月当选北京市大兴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2017 年 11 月当选北京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18 年 1 月至今担任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

谢良志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以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290,616,81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76%，与除公司控股股东拉萨爱力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 YANG WANG（王阳）先生，1959 年出生，美国国籍，1988 年 9 月毕业于俄勒冈大学，博士学位。1988 年 12 月至 1991 年 8 月任普林斯顿大学博士后研究员；1991 年 8 月至 1993 年 6 月任佛罗里达州立大学研究总监；1993 年 7 月至 1996 年 1 月任麻省理工学院高级科学家；1996 年 2 月至 1997 年 3 月任普

乐萨普特公司高级科学家；1997 年 4 月至 2010 年 10 月历任美国默克集团(Merck & Co Inc) 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副总监；2017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义翘神州董事；2018 年 1 月至今任神州细胞工程副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YANG WANG(王阳)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11,965,0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5%，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 唐黎明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学学士学位。2000 年 7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2005 年 6 月加入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10 月担任法律部执行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义翘神州副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义翘神州董事；2018 年 12 月至今任神州细胞工程副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唐黎明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2,366,4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4%，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 赵桂芬女士，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化工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高级内控管理师（ICM）、高级管理会计师（CNMA）。1989 年 12 月至 1995 年 5 月任北京南郊牛奶公司亦庄牛场财务科副科长；1995 年 6 月至 2014 年 5 月任乐天（中国）食品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08 年至 2020 年期间兼任乐天（中国）投资有限

公司财务部长；2014 年 6 月至今任神州细胞工程财务总监；2016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义翘神州财务总监；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赵桂芬女士间接持有公司 182,4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 唐艳旻女士，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 7 月毕业于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EMBA）。1996 年 8 月至 2002 年 12 月历任中美（天津）史克制药有限公司新药注册经理、产品经理；200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亚洲保康药业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苏州启元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2018 年 4 月至今任义翘神州董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唐艳旻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 韩巍强先生，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8 月毕业于美国波士顿大学研究生院和商学院，金融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和国际关系专业硕士学位。1982 年 9 月至 1985 年 12 月任北京钢铁学院教师；1989 年 9 月至 1991 年 9 月任美国琼斯和兰普森沃特伯瑞法锐公司项目负责人；1991 年 10 月至 1993 年 12 月任美国沃特伯瑞法锐技术公司助理财务总监、财务部负责人；1994 年 1 月至 1996 年 10 月任美国中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副总裁兼首席代表；1996 年 11 月至 2003 年 2 月任万事达卡国际组织副总裁兼中国区总经理、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2003 年 3 月任中金公司执行总经理、财务总监，2005 年 1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中金公司管委会委员、首席行政官（其中两年兼任中金公司首席财务官），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中金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7 年 7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中金公司顾问；2022 年 1 月至今任上东芯链（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1 月至今任景宁上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9 年 6 月至今任北京中金公益基金会副理事长。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韩巍强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443,6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0%，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六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苏志国先生，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 12 月毕业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博士学位。1986 年 1 月至 1987 年 1 月任荷兰德尔夫特大学博士后；1987 年 2 月至 1997 年 11 月历任大连理工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1991 年起任教授；1997 年 11 月至今任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生化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研究员；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苏志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 王晓川先生，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7 月毕业于吉林大学法律系，硕士学位。1982 年 8 月至今历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师、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1996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华贸硅谷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王晓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 何为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 6 月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1999 年 9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02 年 6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深圳证券交易所执行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北京和易瑞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9 年 3 月至今任

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何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七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 张松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 年 6 月毕业于清华大学，博士学位。2009 年 6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鼎晖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国新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清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 年 1 月至今任义翘神州董事；201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张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 贾吉磊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7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博士学位。2017 年 7 月至今任神州细胞工程高级研发助理；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贾吉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